

证券代码：300206

证券简称：理邦仪器

公告编号：2012-035

深圳市理邦精密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变更、否决提案的情况；
2.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方式召开。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深圳市理邦精密仪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12年7月30日（星期一）上午10点在深圳市南山区南海大道工业一路一号南海酒店贸易厅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张浩先生主持，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律师等相关人士出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出席会议的股东及授权代表共5位，代表股份65,367,90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5.37%。

二、议案审议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记名投票的表决方式逐项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 1、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关于部分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已于2012年7月13日刊载在巨潮资讯网。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

同意 65,367,904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2、审议通过《未来三年（2012-2014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未来三年（2012-2014 年）股东回报规划》已于 2012 年 7 月 13 日刊载在巨潮资讯网。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

同意 65,367,904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审议通过《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监局于 2012 年 5 月 18 日下发的《关于认真贯彻落实〈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有关要求的通知》要求，公司结合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中利润分配规定进行相应修订。同时，因公司董事成员变动，对《公司章程》中董事会事项做相应变更。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已于 2012 年 7 月 13 日刊载在巨潮资讯网。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

同意 65,367,904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市中伦（深圳）律师事务所陈娅萌律师、佘文婷律师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进行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或列席会议人员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均符合《公

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2、北京市中伦（深圳）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深圳市理邦精密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七月三十日